关于兑现2022年度支持硬科技

双创载体建设政策的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中关村科区石景山园加快创新发展的支持办法》（石科园发〔2020〕3号）文件，第二十五条，2022年度支持硬科技双创载体建设的申报工作即日启动。请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于2023年4月28日前将申请材料电子版[发送至邮箱：](mailto:发送至zpark-qfb@163.com)[sjsyq\_cxcj@163.com](mailto:zpark-qfb@163.com)；纸质材料（一式一份）报送至园区管委会（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9层919房间），**逾期未交材料，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政策兑现。**

一、申报主体

本办法支持对象是在中关村石景山园运营的众创空间、孵化器、加速器等创新创业载体；运营企业管理规范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完善，无不良信用记录；自觉遵守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等各项规定，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；积极配合区级统计、数据上报、调查研究等相关工作。

二、支持政策

1.支持企业围绕园区硬科技创新产业领域，集成科研设备、技能人才、创业投资等资源，建设众创空间、孵化器、加速器等创新创业载体，针对服务优异的创新创业载体按照中关村管委会扶持资金的30%给予配套，最高支持300万元。

2.针对每年定向输送3家以上企业落地园区的创新创业载体，经认定，按照落地企业区级综合经济贡献的10%给予奖励。

**注：**1.区级综合经济贡献指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区域留存部分。

2.区级综合经济贡献以税务部门认定和计算为准。

三、材料申报清单

（一）优质孵化机构申报材料清单

1.运营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2.运营企业银行开户许可证（基本户）复印件。

3.已获得2022年中关村创新创业载体支持的证明材料（收款凭据）

4.2022年度企业区级综合经济贡献情况表（见附件1）。

5.2022年度企业税收汇总明细表（见附件2）。

6.材料真实性声明（附件3，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。

7.企业入园申请表打印件（附件4）。

8.由税务局开具的《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》，涉税信息实缴时间：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(按入库期查询）。

9.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无行政处罚结果截图。操作步骤：点击【查询服务】-【行政许可/行政处罚双公示查询】-【行政处罚结果】，输入“企业名称”，点击【查询】。网址为http://scjgj.beijing.gov.cn/。

（二）输出企业补贴申报材料

1.运营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2.运营企业银行开户许可证（基本户）复印件。

3.输出企业在孵期间相关证明材料，入驻协议原件及复印件（原件核对后当场退回企业）。

4.输出落地本区的企业出具的输出引荐人证明函（见附件1）。

5.2022年度输出落户本区企业区级综合经济贡献奖励申请表（见附件2）。

6.2022年输出落户本区企业区级综合经济贡献奖励税收汇总明细表（见附件3）。

1. 材料真实性声明（附件4，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。
2. 企业入园申请表打印件（附件5）。
3. 由税务局开具的《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》，涉税信息实缴时间：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(按入库期查询）。

10.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无行政处罚结果截图。操作步骤：点击【查询服务】-【行政许可/行政处罚双公示查询】-【行政处罚结果】，输入“企业名称”，点击【查询】。网址为http://scjgj.beijing.gov.cn/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请将所有申报的电子版材料打包为一个压缩文件进行上报，文件名称格式为“企业名称+支持硬科技双创载体建设”。

2.申报材料信息填写完整且纸质材料**每页**均加盖企业公章。

3.如果企业名称变更，须提供市场监管局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。

4.企业需纳入园区登记，入园后方可享受园区政策。

5.经核查提供虚假材料、进行欺骗性行为的，列入石景山区信用体系建设黑名单，将不再享受区内任何财政资金和重大项目支持。

**收审材料及政策咨询：**

联系人：李丹 联系电话：68863654

邮箱：[sjsyq\_cxcj@163.com](mailto:zpark-qfb@163.com)

**入园咨询：**

联系人：郑冕 联系电话：88796908

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

2023年4月